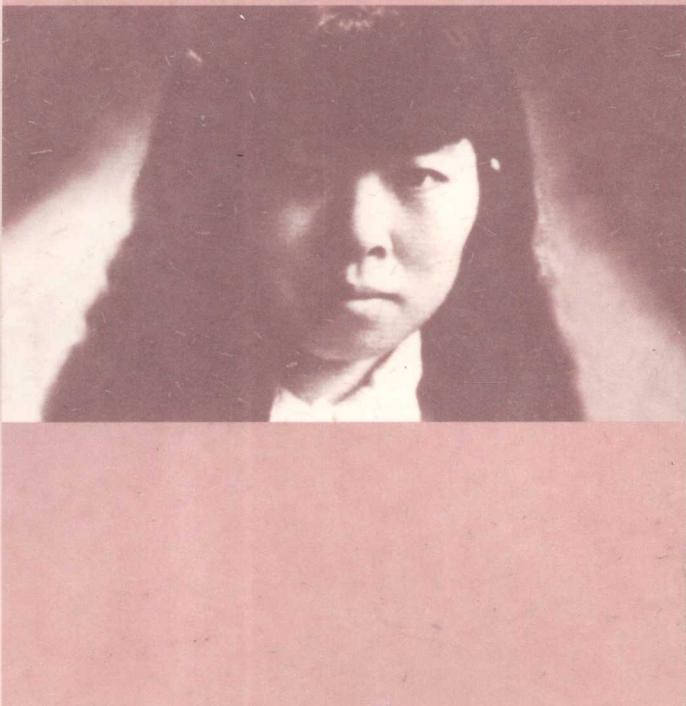


现代散文八家书系



萧红散文

永久的憧憬和追求



YZL10890162131

广东省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现代散文八家书系

萧红散文

永久的憧憬和追求

林贤治 编



YZLI0890162131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永久的憧憬和追求 : 萧红散文 / 萧红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3.1

(现代散文八家书系 / 林贤治主编)

ISBN 978-7-5360-6619-9

I . ①永… II . ①萧… III . ①散文集—中国—现代
IV . ①I26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11496号

出版人：詹秀敏

责任编辑：揭莉琳

技术编辑：凌春梅

装帧设计：林露茜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 23 号)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7.75 2 插页

字 数 180,000 字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n.com.cn>

编者说

跟古代不同，新文学史上出现了相当一批女作家。其中，萧红是独异的一位，在她的身上，勃发着身为底层女性的创造力，闪耀着一种掩抑不住的天才的光辉。

萧红本名张迺莹，于1911年6月1日出生于黑龙江省呼兰县的一个地主家庭。8岁时母亲去世，10岁念小学，16岁进入哈尔滨东省特别区区立第一女中。为反抗封建婚姻，毕业后即逃至北京，入读北京女师大附中。一年后，迫于家庭压力返回呼兰，遭到软禁。未久，出逃哈尔滨，流落街头；走投无路之际，终与未婚夫王恩甲同居于东兴顺旅馆。次年，王恩甲欠下旅馆债务只身逃遁，萧红不得已登报求助，得以结识萧军，脱离险境。是年秋，与萧军同居。“九一八”以后，日本侵占东北，建立“满洲国”。1934年6月，萧红与萧军一起流亡青岛，10月底同赴上海，在此期间认识鲁迅。在鲁迅的帮助下，萧红出版成名作《生死场》，为文坛所瞩目。1937年底，与萧军同赴武汉，参加编辑文艺月刊《七月》。1938年1月，复与萧军北上，应邀任教于山西临汾民族革命大学。4月与萧军分手，携

同端木蕻良南下武汉，与之同居。1940年赴香港，不久病肺入院。这时，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军攻占香港。1942年1月13日，手术切除喉管，九天后在玛丽医院去世。

萧红在中学时代开始练习写作，1932年发表第一个短篇《王阿嫂的死》，此后以小说家鸣世，著名作品有中篇《生死场》，长篇《呼兰河传》和《马伯乐》。散文集有《商市街》、《萧红散文》。逝世后，作品多次重版，另有合编本《萧红选集》、《萧红十年集》、《萧红全集》等行世。

萧红本质上是一个诗人，内心充满爱，温暖，敏感而多情。而行为方式，写作方式，则是充分散文化的；自由，散漫，犹如任性孩子，率真，自然，讨厌教条，反抗规训。她一生过着流浪的生活，而这种生存状态，于她的内心保持着一种震荡，有一种深长的呼应。作为一种文体，散文本来是最适合于萧红的。不过，在她那里很可能无所谓“文体”，只爱自由的表达，所以，小说在她的手中也就变成了长篇散文，两者之间，唯有虚构与非虚构的区别罢了。

她的作品，几乎全数带有自叙传的性质，主观色彩非常浓郁，尤其散文。有几篇述及家世者，如《祖父死了的时候》、《永久的憧憬和追求》，可以看出萧红对于亲情的依恋；《家族以外的人》，通篇流露着她对于弱势者、失败者和痛苦者的深切的同情。集子《商市街》，是萧红早期流浪生活的实录。她长期失业，完全陷身于社会底层。如果说“同情”是一种高贵然而多少有点奢侈的带有施舍性质的人类情感的话，那么，这时她已被剥夺了作为“同情者”的资格，而不能不像鲁迅的“热风”一词的意涵那样，自造出一点爱来慰藉自己了。她处于为

生活所压榨、所摒弃的边缘，《饿》一篇，便极其细致地呈现了挣扎于其中的可怕的图景。像如此惨淡的人生，在现代作家中是极其罕见的，甚至是绝无仅有的。即使如此，集子中仍然留有因爱而生的一点浪漫蒂克，冷烬中熠熠火星的余温。这就是萧红，独异的萧红。作为短暂一生中的阶段性反应，《商市街》最清楚不过地显示了她，一个不幸的、孤傲的、反抗到底的女作家的质地。

《回忆鲁迅》是一篇人物素描。在所有关于鲁迅的回忆录中，萧红的断片式文字是最传神的。在日常生活中表现鲁迅，毫无单调、琐碎之感。全文布满细节，枝杈一般，因作者倾注其挚爱而充满汁液，所谓“风号大树中天立”，仰视之，坚定，傲岸；平视之，则生机勃勃，摇曳多姿。

书中收入部分书简。这些文字，简约而又丰富，直接敞现了萧红的情感世界。《“九一八”致弟弟书》，其中夹杂了国仇家恨，大义私情，写来一气贯注，波翻浪涌，千回百转。对于萧红，无论论人或论文，本篇都是有代表性的。

此外，特意编入小说中的两个独立章节，以见萧红的整体作品的散文化风采。虚构，纪实，人物，风景，在萧红这里，都属于生命书写，都是用心一一抚摩过的，其间有那么多的差异，绚丽缤纷，而底色却是鲜明的一致，那就是：爱与自由。

目录

编者说	1
祖父死了的时候	1
感情的碎片	5
家族以外的人	7
永久的憧憬和追求	44
初 冬	46
欧罗巴旅馆	50
雪 天	54
饿	57
最末的一块木柈	62
黑“列巴”和白盐	64
春意挂上了树梢	66
小偷、车夫和老头	69
剧 团	72
白面孔	75

门前的黑影	78
拍卖家具	81
最后的一个星期	83
索菲亚的愁苦	87
访问	94
孤独的生活	100
女子装饰的心理	104
天空的点缀	107
失眠之夜	110
亚丽	114
火线外（二章）	119
一条铁路底完成	124
一九二九年底愚昧	131
无题	135
记鹿地夫妇	139
回忆鲁迅先生	149
骨架与灵魂	185
生死场（节选）	186
呼兰河传（节选）	191
致萧军（四通）	215
致白朗	223
致华岗	224
给流亡异地的东北同胞书	231
“九一八”致弟弟书	234

祖父死了的时候

祖父总是有点变样子，他喜欢流起眼泪来，同时过去很重要的事情他也忘掉。比方过去那一些他常讲的故事，现在讲起来，讲了一半下一半他就说：“我记不得了。”

某夜，他又病了一次，经过这一次病，他竟说：“给你三姑写信，叫她来一趟，我不是四五年没看过她吗？”他叫我写信给我已经死去五年的姑母。

那次离家是很痛苦的。学校来了开学通知信，祖父又一天一天地变样起来。

祖父睡着的时候，我就躺在他的旁边哭，好像祖父已经离开我死去似的，一面哭着一面抬头看他凹陷的嘴唇。我若死掉祖父，就死掉我一生最重要的一个人，好像他死了就把人间一切“爱”和“温暖”带得空空虚虚。我的心被丝线扎住或铁丝绞住了。

我联想到母亲死的时候。母亲死以后，父亲怎样打我，又娶一个新母亲来。这个母亲很客气，不打我，就是骂，也是指

着桌子或椅子来骂我。客气是越客气了，但是冷淡了，疏远了，生人一样。

“到院子去玩玩吧！”祖父说了这话之后，在我的头上撞了一下，“喂！你看这是什么？”一个黄金色的桔子落到我的手中。

夜间不敢到茅厕去，我说：“妈妈同我到茅厕去趟吧。”

“我不去！”

“那我害怕呀！”

“怕什么？”

“怕什么？怕鬼怕神？”父亲也说话了，把眼睛从眼镜上面看着我。

冬天，祖父已经睡下，赤着脚，开着钮扣跟我到外面茅厕去。

学校开学，我迟到了四天。三月里，我又回家一次，正在外面叫门，里面小弟弟嚷着：“姐姐回来了！姐姐回来了！”大门开时，我就远远注意着祖父住着的那间房子。果然祖父的面孔和胡子闪现在玻璃窗里。我跳着笑着跑进屋去。但不是高兴，只是心酸，祖父的脸色更惨淡更白了。等屋子里一个人没有时，他流着泪，他慌慌忙忙的一边用袖口擦着眼泪，一边抖动着嘴唇说：“爷爷不行了，不知早晚……前些日子好险没跌……跌死。”

“怎么跌的？”

“就是在后屋，我想去解手，招呼人，也听不见，按电铃也没有人来，就得爬啦。还没爬到后门口，腿颤，心跳，眼前发花了一阵就倒下去。没跌断了腰……人老了，有什么用处！爷爷是八十一岁呢。”

“爷爷是八十一岁。”

“没用了，活了八十一岁还是在地上爬呢！我想你看不着爷爷了，谁知没有跌死，我又慢慢爬到炕上。”

我走的那天也是和我回来那天一样，白色的脸的轮廓闪现在玻璃窗里。

在院心我回头看着祖父的面孔，走到大门口，在大门口我仍可看见，出了大门，就被门扇遮断。

从这一次祖父就与我永远隔绝了。虽然那次和祖父告别，并没说出一个永别的字。我回来看祖父，这回门前吹着喇叭，幡杆挑得比房头更高，马车离家很远的时候，我已看到高高的白色幡杆了，吹鼓手们的喇叭怆凉地在悲号。马车停在喇叭声中，大门前的白幡、白对联、院心的灵棚、闹嚷嚷许多人，吹鼓手们响起呜呜的哀号。

这回祖父不坐在玻璃窗里，是睡在堂屋的板床上，没有灵魂地躺在那里。我要看一看他白色的胡子，可是怎样看呢！拿开他脸上蒙着的纸吧，胡子、眼睛和嘴，都不会动了，他真的一点感觉也没有了？我从祖父的袖管里去摸他的手，手也没有感觉了。祖父这回真死去了啊！

祖父装进棺材去的那天早晨，正是后园里玫瑰花开放满树的时候。我扯着祖父的一张被角，抬向灵前去。吹鼓手在灵前吹着大喇叭。

我怕起来，我号叫起来。

“咣咣！”黑色的，半尺厚的灵柩盖子压上去。

吃饭的时候，我饮了酒，用祖父的酒杯饮的。饭后我跑到后园玫瑰树下去卧倒，园中飞着蜂子和蝴蝶，绿草的清凉的气味，这都和十年前一样。可是十年前死了妈妈。妈妈死后我仍是在园中扑蝴蝶；这回祖父死去，我却饮了酒。

过去的十年我是和父亲打斗着生活。在这期间我觉得人是残酷的东西。父亲对我是没有好面孔的，对于仆人也是没有好面孔的，他对于祖父也是没有好面孔的。因为仆人是穷人，祖父是老人，我是个小孩子，所以我们这些完全没有保障的人就落到他的手里。后来我看到新娶来的母亲也落到他的手里，他喜欢她的时候，便同她说笑，他恼怒时便骂她，母亲渐渐也怕起父亲来。

母亲也不是穷人，也不是老人，也不是孩子，怎么也怕起父亲来呢？我到邻家去看看，邻家的女人也是怕男人。我到舅家去，舅母也是怕舅父。

我懂得的尽是些偏僻的人生，我想世间死了祖父，就没有再同情我的人了，世间死了祖父，剩下的尽是些凶残的人了。

我饮了酒，回想，幻想……

以后我必须不要家，到广大的人群中去，但我在玫瑰树下颤悚了，人群中没有我的祖父。

所以我哭着，整个祖父死的时候我哭着。

感情的碎片

近来觉得眼泪常常充满着眼睛，热的，它们常常会使我的眼圈发烫。然而它们一次也没有滚落下来。有时候它们站到了眼毛的尖端，闪耀着玻璃似的液体，每每在镜子里面看到。

一看到这样的眼睛，又好像回到了母亲死的时候。母亲并不十分爱我，但也总算是母亲。她病了三天，是七月的末梢，许多医生来过了，他们骑着白马，坐着三轮车，但那最高的一个，他用银针在母亲的腿上刺了一下，他说：

“血流则生，不流则亡。”

我确确实实看到那针孔是没有流血，只是母亲的腿上凭空多了一个黑点。医生和别人都退了出去，他们在堂屋里议论着。我背向了母亲，我不再看她腿上的黑点。我站着。

“母亲就要没有了吗？”我想。

大概就是她极短的清醒的时候：

“……你哭了吗？不怕，妈死不了！”

我垂下头去，扯住了衣襟，母亲也哭了。

而后我站到房后摆着花盆的木架旁边去。我从衣袋取出来母亲买给我的小洋刀。

“小洋刀丢了就从此没有了吧？”于是眼泪又来了。

花盆里的金百合映着我的眼睛，小洋刀的闪光映着我的眼睛。眼泪就再没有流落下来，然而那是热的，是发炎的。但那是孩子的时候。

而今则不应该了。

家族以外的人

我蹲在树上，渐渐有点害怕，太阳也落下去了；树叶的声响也唰唰的了；墙外街道上走着的行人也都和影子似的黑丛丛的；院里房屋的门窗变成黑洞了，并且野猫在我旁边的墙头上跑着叫着。

我从树上溜下来，虽然后门是开着的，但我不敢进去，我要看看母亲睡了还是没有睡？还没经过她的窗口，我就听到了席子的声音：

“小死鬼……你还敢回来！”

我折回去，就顺着厢房的墙根又溜走了。

在院心空场上的草丛里边站了一些时候，连自己也没有注意到我是折碎了一些草叶咬在嘴里。白天那些所熟识的虫子，也都停止了鸣叫，在夜里叫的是另外一些虫子，它们的声音沉静，清脆而悠长。那埋着我的蒿草，和我的头顶一平，它们在我的耳边唱着那么微细的歌，使我不能相信倒是听到还是没有听到。

“去吧……去……跳跳蹿蹿的……谁喜欢你……”

有二伯回来了，那喊狗的声音一直继续到厢房的那面。

我听到有二伯那拍响着的失掉了后跟的鞋子的声音，又听到厢房门扇的响声。

“妈睡了没睡呢？”我推着草叶，走出了草丛。

有二伯住着的厢房，纸窗好像闪着火光似的明亮。我推开门，就站在门口。

“还没睡？”

我说：“没睡。”

他在灶口烧着火，火叉的尖端插着玉米。

“你还没有吃饭？”我问他。

“吃什……么……饭？谁给留饭！”

我说：“我也没吃呢！”

“不吃，怎么不吃？你是家里人哪……”他的脖子比平日喝过酒之后更红，并且那脉管和那正在烧着的小树枝差不多。

“去吧……睡睡……觉去吧！”好像不是对我说似的。

“我也没吃饭呢！”我看着已经开始发黄的玉米。

“不吃饭，干什么来的……”

“我妈打我……”

“打你？为什么打你？”

孩子的心上所感到的温暖是和大人不同的，我要哭了，我看着他嘴角上流下来的笑痕。只有他才是偏着我这方面的人，他比妈妈还好。立刻我后悔起来，我觉得我的手在他身旁抓起一些柴草来，抓得很紧，并且许多时候没有把手松开，我的眼睛不敢再看到他的脸上去，只看到他的腰带的地方和那脚边的火堆。我想说：

“有二伯……再下雨时我不说你‘下雨冒泡，王八戴草帽’啦……”

“你妈打你……我看该打……”

“怎么……”我说：“你看……她不让我吃饭！”

“不让你吃饭……你这孩子也太好去啦……”

“你看，我在树上蹲着，她拿火叉子往下叉我……你看……把胳膊都给叉破皮啦……”我把手里的柴草放下，一只手卷着袖子给他看。

“叉破皮……为啥叉的呢……还有个缘由没有呢？”

“因为拿馒头。”

“还说呢……有出息！我没见过七八岁的姑娘还偷东西……还从家里偷东西往外边送！”他把玉米从叉子上拔下来了。

火堆仍没有灭，他的胡子在玉米上，我看得很清楚是扫来扫去的。

“就拿三个……没多拿……”

“嗯！”把眼睛斜着看我一下，想要说什么但又没有说。只是胡子在玉米上像小刷子似的来往着。

“我也没吃饭呢！”我咬着指甲。

“不吃……你愿意不吃……你是家里人！”好像抛给狗的吃的东西一样，他把半段玉米打在我的脚上。

有一天，我看到母亲的头发在枕头上已经蓬乱起来，我知道她是睡熟了，我就从木格子下面提着鸡蛋筐子跑了。

那些邻居家的孩子就等在后院的空磨房里边。我顺着墙根走了回来的时候，安全，毫没有意外，我轻轻地招呼他们一声，他们就从窗口把篮子提了进去。其中有一个比我们大一些的，叫他小哥哥的，他一看见鸡蛋就抬一抬肩膀，伸一下舌头。小